

证券代码：300309

证券简称：*ST吉艾

公告编号：2023-004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3年1月4日、2023年1月5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2.0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1）上海坤展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坤展”）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2) 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

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披露的风险提示，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审慎决策、理性投资。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再次关注以下风险事项：

1、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3年1月4日、2023年1月5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2.0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关于终止上市的风险事项

(1) 公司控股股东山高速香榆企业管理（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山高速香榆”）因自身资金调度问题导致其未按照双方签订的货币资金赠与协议的约定如期向公司赠与现金资产。依据公司截至2022年9月30日的财务数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172,518,599.50元，预计公司2022年度期末合并报表净资产无法转正。即使山高速香榆后续继续向公司赠予现金资产，亦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数据产生影响。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10.3.10条之规定，公司股票在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后将被终止上市。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

(2) 鉴于公司股票在本公告披露日收盘价为1.00元，公司特作出如下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10.2.1

条之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一）连续一百二十个交易日通过本所交易系统实现的股票累计成交量低于200万股；（二）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三）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亿元；（四）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每日公司股东人数均少于400人；（五）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前款规定的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全天停牌日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的二十个交易日。”

若公司股票交易出现前述规定情形之一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3）上述两项可能被终止上市的指标以先触及者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审慎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5、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5日